**工 作 证 明**

兹证明 \_\_\_\_\_\_\_\_（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，系我单位员工，现任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一职。我单位知道并同意其报考兰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（EMBA）项目，并以在职培养方式就读。

特此证明。

人资部门联系人：\_\_ \_\_\_\_\_；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\_ \_

 （单位名称及公章）

 年 月 日

声明：本证明仅供兰州大学EMBA招生工作使用。